

“长白云国度”海外传教运动 视野下的对华传教

——新西兰赴华传教士（1877 - 1952）

袁 瑒 (Sylvia Y Yuan)

新西兰对华传教史至今尚被忽略，本文尝试在国际差传体系的大视野下检视新西兰赴华传教的个案，先就人数、差会、性别比例、阶段性发展等因素作通史性勾勒，再以“英属殖民地差传国”、“小型次传教国”和“对华传教对新西兰本土的反向影响”为理论进路挖掘一些易为“外史型”学者所忽略的问题。在海内外中国教会史研究日臻细化的趋势下，新西兰兼具“中心”与“边缘”、“接收”与“差派”的双重属性，加上国土之“小”、人口之“少”、教会史之“短”、宗派之“简”等特点，皆增添了这一课题所潜藏的学术价值。

关键词：传教士 新西兰 海外差传 中国教会史 次传教国

作者：袁瑒（Sylvia Y Yuan），1975年生，新西兰籍留学生，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博士生。

中国基督教研究虽已得到了长足性发展，但仍留有许多空白点。就国别而言，汉语学术界的中国教会史研究侧重英、美、加等大型传教士差出国，而忽视了德国、北欧、南非、澳洲等中小型基督教背景的国家。而研究焦点过于集中在中国（偶涉日、韩、菲等东亚国家）而忽略了与印度、非洲和拉丁美洲地区的“传教工场”的横向比较。传教史研究因普遍缺乏“中阶性”命题（middle range subject）而忽视以宗派和差会为单位的研究，并呈通史性勾勒和个案研究两极化的状态。最后，国内传教史研究因基本遵循世俗院系的“外史”进路，较侧重“社会——文化取向”，而忽视真正宗教性的内部问题，传教运动中的有关福音派差会的研究也相应薄弱。笔者之所以选取新西兰赴华传教团体作为研究选题，正是回应了以上所提及的问题：由于新西兰在诸多方面的边缘地位，无论是其本土学界还是中文学者皆未曾关注其对华传教史，作为这样一个“英属殖民地——自治领”的“次传教国”，与英、美传统大国、北欧独立小国或近邻澳大利亚的赴华传教史之比较皆颇有意义。相对于英美传教士而言，新西兰传教士团体的人数较小、资料较集中，加之近年若干新研究成果的出现使得新西兰海外传教大背景下的“中国工场”与“非中国工场”之间的比较成为可能。同时新西兰涉华差会之间的比较、同一差会之新西兰分部和其他国家分部之间的比较，都可以选择“差会”为“中阶”性研究单位，同时兼顾通史性勾勒和个案研究。笔者亦欲尝试，以“新西兰赴华传教士”为案例，探讨差传史中一些容易被“外史型”学者所忽视的问题。

学术研究始于严谨的概念界定，即便是貌似简单的语词也往往会引起争议。以本文标题为

例，“新西兰”便是一个极为含混的概念。这块被当地土著毛利人称为奥提耶鲁（Aotearoa）^①的土地，一度由新南威尔士殖民政府代管，1840年经《怀当义条约》（Treaty of Waitangi）的签订正式成为英国殖民地，和澳大利亚各州具同等行政级别，正式成为大不列颠帝国“重洋之外另一处应许之地式的处女国”^②。1901年，澳大利亚各州筹备成立独立于英国的联邦政府，新西兰南北两岛并未加入，而是由英皇爱德华七世于1907年9月26日宣布为自治领。至此，作为独立国家的澳大利亚和作为英属自治领的新西兰的区别才日渐明显。虽然早在1919年，比尔·梅西（Bill Massey）便以新西兰总理的身份在巴黎和会的《凡尔赛条约》上签字，1945年10月24日新西兰加入了只有主权国家才有成员资格的联合国，但因为依赖英国处理国防、修宪和重要外交事务，新西兰政府迟至1947年11月25日才开始采用维斯特敏法令（the Statute of Westminster）^③所赋予的自治权，距该法令的通过已有16年之久，且为英联邦中最后一个加入的自治领。即便如此，新西兰公民仍为大不列颠的属民，直至1983年，该国才正式宣布为“新西兰国”（the Realm of New Zealand）。换言之，新西兰传教士在华期间绝大部分时间，其母国的政治身份始终处于“妾身未分明”的状态，因此，所谓“新西兰传教士”，既非专指持新西兰护照，亦非指具新西兰血统或在新西兰出生，更非单指加入新西兰差会，而是所有这些可能性的叠加。国籍概念的模糊性对所有以国别为学术进路的差传史研究都存在，但新西兰作为一个具有殖民历史的小国，这一特征尤为突显与典型。因为新西兰传教运动近年来才引起英语学者的关注，相关研究并不多，与赴华传教有关的研究更是在数量上凤毛麟角，质量上参差不齐。限于篇幅，笔者仅引介休·莫里森（Hugh Morrison）在梅西大学完成之历史学博士论文，^④其论文时代断限虽截止于1926年，但其所引文献及所搜集数据则囊括至1930年。该论文的发表，有助于将新西兰对华差传纳入该国整个海外差传运动的大框架里来审视，使得两者之间定量和定性的比较皆成可能。基于莫里森的前期研究，笔者将目前已知的新西兰赴华传教士的数据梳理成表格，附在文后，并结合这些数据先对这一群体做定量分析，再就对华差传在新西兰海外差传的语境下的演变与特征做简要论述。

首先，就人数而言，共有243名已知的新西兰传教士曾前往中国。如表二所显示，截止至1939年，赴华传教士占同时期同差会新西兰海外传教士总人数的平均比例39%，其中内地会（100%）、长老会（41%）、圣公会系（45%）等差会赴华传教士的人数与该差会全体海外传教士的比例超过总体平均数。如表三所显示，在新西兰传教士至1939年所涉足的59个国家与地区中，中国乃是除印度以外第二大传教区，吸收了新西兰教会约19%的人力资源。从绝对人数来看，截止至1939年，新西兰赴华传教士的人数（196）已经超过了赴南北美洲传教士的总和（132），赴非洲传教士的总和（112），也超过了其在南太平洋的传统差传工场所罗门群岛的人数（113）。

其次，就差会而言，新西兰涉华差会大致可归入三种不同差传组织的发展模式，并分别以三个影响最大、人数最多的传教士团体为代表。一、中国内地会新西兰分会显然是跨宗派差会的代表，并对其他信心差会（Faith Mission）深具影响力。加入内地会的新西兰人高达新西兰总赴华传教士人数的40%（参表一），该会显然是新西兰人前往中国传教的首选差会。二、绝大多数新

① “奥提耶鲁”（Aotearoa）的毛利语意为“长白云”，这亦是本文标题中“长白云国度”的出典。

② Rollo Arnold, *The Farthest Promised Land: English Villagers, New Zealand Immigrants of the 1870s*, Wellington, N. Z., Victoria University Press, 1981, p. 354.

③ 这一法令于1931年由英国国会通过，旨在赋予各自自治领完全的自治权，澳大利亚于1942年采用该法令，并追溯至1939年。

④ Hugh D. Morrison, 'It is Our Bounden Duty': the Emergence of the New Zealand Protestant Missionary Movement, 1868 - 1926, Ph. D. Diss. (History), Massey University, 2004.

西兰涉华差会皆属总部在其他西方国家（尤其是英伦三岛）的全球性宗派差会，无论是英行教会新西兰分会、英国圣公会差会、圣公会女部、公谊救护队、伦敦会新西兰分会皆属这种类型。三、作为唯一总部设在新西兰的“移民宗派教会”，新西兰长老会华南使团的创建过程不仅在新西兰还是在其他西方赴华差会中皆极其特殊，并被蒂德曼（R. G. Tiedeman）誉为“第一个来自南半球的独立赴华差会”。^①除此以外的第四种可能性便是：新西兰人士直接在海外被聘为传教士。大英圣书公会、苏格兰差会、澳大利亚差传部、加拿大联合会中的“新西兰成员”皆属此列。

再次，就性别比例而言，新西兰涉华差传团队的“女性化”程度是不可忽略的显著特征。作为全世界第一个赋予女性选举权的国家（1893），新西兰女性确实和社会和教会中扮演过不凡的角色。如表一中的数据 displays，女性传教士人数（156）接近男性传教士人数（85）的两倍，约占整个赴华传教士的64%。长老会差会（64%）、内地会（60%）和弟兄会（57%）的女性比例皆浮动于三分之二上下。这一数据基本与其他新西兰差会的男女比例相呼应，莫里森对1868-1930年所有已知的新西兰海外传教士的梳理亦显示，女性占60%，男性占40%；^②而新西兰卫理公会传教士在所罗门群岛中的女性比例则高达70%。^③至1920年代，一个典型的新西兰传教士形象乃是一名年约28岁、受过护理或教师训练的单身女性。^④赴华传教士人数在5名以上的差会中只有公谊救护队的男性成员人数超过女性，且高达9:1，这也许与该会所从事工作的危险程度和技术工种的专业要求有关。与公谊会相映成趣的是，圣公会系差会的男女比例正好相反，呈1:9。“国内女性人口过剩”经常被用以解释英国传教团队中女性比例高于男性的现象，但作为一个偏远的殖民地，新西兰欧裔社团在整个十九世纪都处于女性人口短缺的状态，^⑤直到世纪之交男女比例才开始平衡。究其实质，英语国家传统教会的男性沙文主义才是促使新西兰女性投入跨文化差传的深层动因。

最后，就阶段性发展而言，赴华传教士人数和新西兰传教运动有分有合。表四所显示的是不同时期赴华传教士人数与新西兰海外传教士总人数之间的比例，有组织的对华传教的开始正是新西兰传教运动“第一波”，即1890-1899年间。世纪之交前后，古田教案、义和团运动等事件使得中国备受差传界的注意，导致1900-1909期间赴华传教士人数增长率达到最高（79%），以后每十年逐渐递减。1900-1909（23%）和1910-1919（28%）两个十年赴华传教士占新西兰海外传教士总人数的比例皆大幅超过1850-1939整个时期的平均比例（17%），这二十年亦即“后义和团时期”和辛亥革命后的所谓“基督教在华黄金期”。不过，赴华传教士人数和新西兰传教运动并非一直同步。在新西兰海外传教士总体人数出现“第二波”大幅增长的1920-1929时期（73%），新西兰赴华新传教士的年平均人数仅有微增（从41人增至49人），增长率则仅维持在20%左右，这一现象显然与中国这一时期军阀割据的政局、“非基运动”的思潮和“南京事件”及其引起的外交影响有关。而其他传教差会和“新传教工场”进入新西兰差传界视野也对新西兰传教团队起到了“分流”作用。

就近代传教运动而言，新西兰赴华传教只占了很小一部分，却是很有特色的一部分。首先，

① <http://ricci.rti.usfca.edu/institution/view.aspx?institutionID=462>. 2011年12月13日访问。

② Morrison, *It's our Bounden Duty*, pp. 1-2.

③ Daphne. N. Beniston, *The Call of the Solomons: the New Zealand Methodist Women's Response*, Auckland, Wesley Historical Society N. Z., 1994, p. 1.

④ Hugh D. Morrison, *Centre or Periphery? : Reflections on Origins and Patterns in New Zealand Mission History*. Paper presented for the Henry Martyn Centre Seminar, Westminster College, Cambridge University, 16 June 2010, p. 6.

⑤ 新西兰1851年首次人口统计显示，男女比例为1000: 776；以后历届的数据为1630: 1000（1864），1420: 1000（1871），1220: 1000（1881）。

新西兰乃为数不多的“英属殖民地差传国”。在欧裔移民抵达之前，基督教最初以差传的方式进入南北两个蛮荒小岛，^①传教对象为当地的毛利土著。1840年代起，随着两地欧裔移民的增多，“殖民型教会”（settler church）逐渐取代“差会教会”（mission church）成为主导。至1900年，交织互补和平行并列的“赴新传教”、“离新传教”、“在新传教”^②构成了一幅复杂而独特的殖民地教会路线图。通常认为殖民主义全盛期为19世纪中叶至20世纪上半叶，^③新西兰成为英属殖民地（1840）是“天涯海角”进入帝国主义体系的标志之一，而新西兰从“传教接收国”（receiving country）向“传教差派国”（sending country）转型正是在这样一个国际政治大环境下展开，但是殖民主义的衰微并未影响海外差传运动之持续与增长。在所有英语“传教差派国”中，美国最早独立（1776），加拿大（1867）、澳大利亚（1901）和南非（1910）相继成立独立于英国的联邦政府，相对而言新西兰对宗主国的依附最长最晚也最深层。正是因为新西兰无论地理环境如何边缘，都仍被囊括在整个西方殖民体系之内，而新西兰传教士得以进入中国，显然乃靠其宗主国英国与清廷签订的一系列不平等条约，尤其是包括领事裁判权、治外法权、“宽容条款”和“内地传教权”在内的“保教条款”。此外，“岛国心态”也促使殖民地人对欧美思潮亦步亦趋，新西兰教会的传教热情也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以“心态的中心化”补足“地理的边缘化”，甚至带有“比大不列颠还要大不列颠”的潜意识。^④然而值得指出的是，除了健康和经济的原因，很多来自底层的欧裔移民是抱着摆脱欧洲大陆“等级社会”的心愿前往南太平洋小岛的，这种对“平权主义”的追求和新西兰在国际体系中模糊的政治身份，有助于淡化新西兰传教士的“民族优越感”。来自小国家、小地方的殖民地背景，反而使得新西兰传教士比“大国”背景的同行更容易与中国民众建立互信互惠的关系，新西兰长老会进入英国伦敦会和美国长老会屡遭挫败的番禺地区便是一个经典案例。除了死于义和团运动的内地会女传教士苏梅兰（Edith Searell）以外，尚未见新西兰传教士引发“教案”或严重民教冲突的史料。作为殖民地，新西兰是一个理想的“传教士培育所”。因为有过移民经验的家族往往视“海外差传”为“第二次移民”，较世居的家族更愿意接受新环境对身心的挑战；而以畜牧农林为主导的新西兰文化背景和生活经验恰恰塑造了一种与“传教精神”重叠性极高的“殖民地精神”。即便是新西兰女传教士也充分体现出冒险创业、吃苦耐劳、通才性多面手、甚至独行侠式的“殖民者”特征。

其次，新西兰属于“小型次传教国”。一个国家在全球差传体系中的“主”“次”，与其国家大小并不存在必然关系。新西兰赴华传教不仅是一个“小国差传”的个案，而且是小国参与大工场的个案。区区二百余名赴华传教士，在绝对数字上不仅不能和英美团体成千上万的传教人员相比，也羞于与邻国澳大利亚的数据并列。^⑤复旦大学国政系徐以骅教授曾用“次差传伙伴”（Junior Mission Partner）一词来界定新西兰这样的小差派国；无独有偶，新西兰梅西大学的教会

① 英行教会（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的传教士最早于1814年底抵达新西兰向毛利族传教，卫斯理公会（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的传教团队则于1822年抵达新西兰。

② 莫里森在 *Centre or Periphery* 一文中用“to”、“from”和“within”三个介词囊括这三类传教活动（p. 6）。

③ 如：Stephen Neill,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64, pp. 322-396; James Morris, *Pax Britannica: the Climax of an Empire*,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9, p. 23; Sara Mills, *Discourses of Difference: An Analysis of Women's Travel Writing and Colonialism*,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1991, p. 1.

④ Lineham, *Missionary Motivation in New Zealand*, pp. 5, 6.

⑤ 仅中国内地会中的澳大利亚传教士人数便有300名，远远超过所有新西兰赴华传教士的总和。详参：Lesley Dixon, *The Australian Missionary Endeavour in China 1888-1953*, Ph. D. Diss. (History), University of Melbourne, 1978. Phillip E. Brotchie, *The Importance of the Contribution of Australians to the Penetration of China by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in the Period 1888-1953,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the Work of Australian Women Missionaries*, Ph. D. Diss. (Arts), Geelong Vic: Deakin University, 1999.

史专家彼得·莱恩曼 (Peter Lineham) 教授也曾用“副官”、“下手” (Subaltern) 一词形容新西兰传教士在西方差传运动中的地位。^①莱恩曼教授用这一语词借喻新西兰传教士在国际差传中的从属地位,而这种“从属性”与其母国在世界体系中的从属地位相呼应。对华宣教的大部分时段,新西兰在政治上选择留守“英国自治领”的地位,宗教上满足于英美两国神学思潮的“属灵喂养”,差传上依附总部在海外的差会组织,始终处于世界体系和传教运动的边缘。新西兰赴华差会没有成立过资本密集型的高等教育机构,其传教士中没有产生过汉学家、外交官或教授、神学家,大部分人在华时期基本上从事基层或辅助性工作,除了台约尔 (Samuel Dyer Jr.)^② 和牧恩波 (George William Shepherd)^③ 以外,没有人进入大型差传机构的领袖层;除了何明清 (Kathleen Hall), 鲜有人进入中国民众的集体记忆。^④虽然在绝对人数和影响力上不如“传教大国”,但是新西兰传教士的人均输出率却并不低。^⑤作为“传教源”,新西兰向来以提供人力资源、而非经济资源著称。^⑥已有学者指出,新西兰的“小”与“次”反而促进了传教运动在本国的发展:相对英、美、加等大国而言,新西兰不存在建制教会、政教关系较为疏离、各宗派之间相容性较高,因此海外布道家往往能在新西兰接触到比在其他国家更广泛的草根基础,引起更大的连锁反响、传教热情传遍全国的速度更快,国内差传与海外差传的互动也更密切。^⑦新西兰在地理上的孤立恰好使该国教会从一个与众不同的角度来审视“差传全球化”。而与传统地图相反的上下北版地图 (Down Under Map) 正是这种“南半球视野”的图象化。如前所述,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新西兰一边从海外“进口”针对毛利和移民社区 (包括华侨) 的传教士,另一方面又向非基督教地区“出口”海外传教士。^⑧这一看似“非理性”、甚至具有“讽刺意味”的差传结构恰好暗合了现当代的差传理念,即“全球皆工场”^⑨ 或“从全地到全地的差传” (mission from anywhere to anywhere)^⑩。而这种“双向平行”的差传流动在前英属殖民地国家亦非罕见:迟至2010年,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分别位居大洋洲传教士“出口人数”第一和第二;并同时居大洋洲传教士“进口人数”的第二与第三 (第一为巴布亚新几内亚)。^⑪

最后,对华传教对新西兰海外差传产生过深远影响。在莱恩曼教授所撰《新西兰传教动机》一文中,“中国因素”乃是唯一被单列为对新西兰传教运动之形成产生重要影响的“传教工

① 作者与莱恩曼教授于2010年9月7日的个人交流。

② 台约尔乃大英圣书公会在华总负责人。

③ 牧恩波自新西兰弟兄会辞职后,转入美部会 (ABCFM), 曾被蒋介石聘请为“新生活运动”总干事。

④ 何明清为目前唯一有单行本中文传记出版的新西兰传教士。

⑤ 因为早期历史数据的缺失,只能找到二战以后的文献证据:按 Patrick Johnstone 在 *Operation World* (5th ed. Calisle; OM Publishing, 1995) 中的数据,新西兰基督教新教信徒和传教士的比例为 1000: 1, 澳大利亚为 1436: 1, 而美国的数字为 1800: 1, 英国则低至 4300: 1 (pp. 414, 564, 557)。

⑥ 参 ‘Missionary Giving’, *Reaper*, vol. 11, no. 9, (Oct 1933): 170。

⑦ Lineham, *Missionary Motivation in New Zealand*, pp. 6, 7.

⑧ T. M. Johnson & K. R. Ross, (eds.) *Atlas of Global Christianity*,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2009, pp. 286 - 287.

⑨ 这一观点传承有自,美国传教士 Daniel Johnson Fleming 为其代表人物之一,详见: William R. Hutchison, *Errand to the World: American Protestant Thought and Foreign Miss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7, pp. 150 - 156; David J. Bosch, *Transforming Mission: Paradigm Shifts in Theology of Mission*, Maryknoll, N. Y., Orbis Books, 1991, pp. 378 - 381.

⑩ A. Walls, & C. Ross, (eds.). *Mission in the 21st Century: Exploring the Five Marks of Global Mission*, Maryknoll, N. Y., Orbis Books, 2008, p. 202.

⑪ Morrison, *Centre or Periphery?* p. 1.

场”。^①“中国工场”的发展可谓新西兰“差传全球化”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如表二所显示，大英圣书公会、澳大利亚差传部、加拿大差会等“非本土差会”在新西兰所招募的唯一传教士皆为赴华人员。“中国工场”不仅是这些差会与新西兰教会产生联合的契机，也拓宽了纽西兰教会的宣教视野、增添了当地基督徒团体的属灵遗产。由于地缘因素，太平洋群岛乃是新西兰教会最早的关注点。十九世纪五十年代初至七十年代初，所有已知的新西兰传教士皆派往诺福克岛和新赫布里底群岛等处，直至1875年才有一名传教士冲出南太平洋海域前往印度，而首名赴华传教士距此仅两年，至十九世纪末，印度的关注度逐渐上升，而中国则是新西兰最大、最远的非英属殖民地“传教工场”。中国内地会不仅是最早在澳大拉西亚（Australasia）得到承认的跨宗派国际型差会，也是新西兰最早出现的有组织的对华传教机构。戴德生于1890年首次访问澳洲和于1900年初访问澳新两地的教会，掀起了南半球新大陆对华传教热情；戴的儿子戴存义（Dr. Howard Taylor）和儿媳金乐婷（Mrs. Geraldine Taylor）于1927年在澳新两国的巡回演讲，再度引起了举国教会界对中国的关注。加入其它差会的赴华传教士都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内地会的影响。对华传教的热潮所引发的“多米诺骨牌”效应之一便是针对中国以外国家与地区的“传教使团”的成立。例如，新西兰最大的国际型跨宗派差会之一“全球福音十字军”（Worldwide Evangelization Crusade）和“未及之地使团”（Unevangelized Fields Mission）皆可追溯到身为前内地会英籍传教士、“剑桥七杰”之一的施达德（C. T. Studd）。南海福音使团（South Sea Evangelical Mission，现为Asia Pacific Christian Mission）和昆士兰卡纳卡使团（the Queensland Kanak Mission）两个差会的创建人则是在新西兰出生长大的前内地会女传教士永桂英（Florence S. H. Young）。此外，受“对华差传”的影响而前往其它地区传教的个案也不胜枚举，新西兰赴华传教士的子弟中也有不少承袭了父母的“差传基因”，成为第二代传教士。^②新中国向外籍传教士关门后，亦有不少新西兰传教士将“中国经验”运用于其它地区，尤其是香港、台湾和马来西亚。

在“大国研究”占主导地位的中国教会史领域中，“次传教国”实乃一个被忽视的研究课题。新西兰兼具“中心”与“边缘”、“接收”与“差派”的双重属性，正使得新西兰赴华传教成为一个可资挖掘的个案。美国爱荷华州大学的史学教授杰弗里·考克斯（Jeffrey Cox）指出，在帝国史、教会史、差传史等西方史学分支之间的隔阂在过去二十年中已被逐渐打破。^③按此方向，若在国际差传体系的大视野下检视新西兰赴华传教的小个案，便可瞥见其所蕴藏的学术价值与研究潜质。新西兰对华使团乃是整个新西兰海外传教运动的重要篇章，而新西兰海外传教运动又是近现代以英美为主导的差传全球体系中的有机组成部分。而新西兰国土之“小”、人口之“少”、教会史之“短”、宗派之“简”，亦使得全面系统的比较研究较易入手。在海内外中国教会史研究日臻细化的趋势下，这一课题既可以采取不同的学科进路（如历史学、差传学、社会学、组织学、甚至国际政治学），也可以结合各类理论思想（如后殖民主义、女性主义、解构主义、文本批判、身份认同理论），或者运用多种调研方法（如档案研究、定量研究、定性研究、个人访谈、比较中英记载），而其研究结果又可和较成熟完整的英、美赴华传教史做横向比较，对英语和汉语学界的相关研究必然大有助益。

① Lineham, *Missionary Motivation in New Zealand*, p. 12.

② 例如，五岁的莉莲·贝里（Lilian Berry）听到当地医生的女儿前往中国传教时，萌发了从事传教工作的志向，后来成为前往所罗门群岛的传教士，参 Beniston, *The call of the Solomons*, p. 42.

③ Jeffrey Cox, *The British Missionary Enterprise Since 1700*, New York & London, Routledge, 2008, p. 5.

附录:

表一: 新西兰各差会赴华传教士及男女比例

	首度 赴华年份	人数	男性	女性	占赴华传教 总人数比例
中国内地会 (China Inland Mis- sion)	1891	98	39 (40%)	59 (60%)	40%
新西兰长老会 (Canton Village Mission 后更名 South China Mis- sion)	1901	64	22 ^① (34%)	41 (64%)	26%
圣公会系诸会 ^②	1906	33	3 (9%)	30 (91%)	14%
弟兄会 (Brethren)	1904	14	6 (43%)	8 (57%)	6%
公谊救护队 (Friends Ambulance Unit, 后更名 Friends Service U- nit)	1945	11	10 (91%)	1 (9%)	5%
救世军 (Salvation Army)	1917	5	1 (20%)	4 (80%)	2%
伦敦会 (London Missionary Soci- ety)	1896	5	1 ^③ (20%)	3 (60%)	2%
苏格兰差会 (Church of Scotland Mission)	1897	4	0 (0%)	4 (100%)	2%
加拿大联会 (United Church of Canada)	?	2	0 (0%)	2 (100%)	0. 8%
大英圣书公会 (British and For- eign Bible Society)	1877	1	1 (100%)	0 (0%)	0. 4%
浸信会 (Baptist Missionary Soci- ety)	?	1	1 (100%)	0 (0%)	0. 4%
基督教女青年会 (Young Women' s Christian Association)	?	1	0 (0%)	1 (100%)	0. 4%
澳大利亚差传部 (Australian Board of Missions)	1929	1	0 (0%)	1 (100%)	0. 4%
上海希伯来会 (Shanghai Hebrew Mission)	1937	1	0 (0%)	1 (100%)	0. 4%
差会背景不详	1903	2	1 (50%)	1 (50%)	0. 8%
总 数		243	85 (35%)	156 (64%)	

① 其中一位医生性别不详。

② 曾招募过新西兰传教士的圣公会诸差会包括: 英行教会新西兰联合会 (New Zealand Church Missionary Association, 后更名为 Society), 圣公会女会 (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 和英国圣公会 (the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③ 其中一位牧师性别不详, 估计是男性。

表二：赴华传教士人数与新西兰海外传教士人数总数的比例（1868 - 1939）^①

	赴华传教士 总人数	截止至 1939 年 赴华传教士人数	该差会新西兰海外传教士 总人数（截止至 1939 年）	比例
中国内地会	98	85	85	100%
新西兰长老会	64	54	130	41%
圣公会系诸会	33 ^②	28	62	45%
弟兄会	14	12	164	7%
公谊救护队	11	0	0	-
救世军	5	5	14	36%
伦敦会	5 ^③	3	14	21%
苏格兰差会	4	4	11	36%
加拿大联合会	2	?	?	-
大英圣书公会	1	1	1	100%
浸信会	1	?	?	-
基督教女青年会	1	0	2	0%
澳大利亚差传部	1	1	1	100%
上海希伯来会	1	1	1	100%
差会背景不详	2	2	24	8%
总数/平均数	243	196	508	平均数 39%

① 莫里森论文中的数据截止于 1930 年，其于论文发表后仍在进一步增录新西兰海外传教士名录，本表格采用其截止至 1939 年的数据，并将赴华传教士的人数亦截止至 1939 年，以增强参考可比性。在此特别感谢莫里森博士对作者的帮助与支持。

② 其中 3 人赴华年份不详。

③ 其中 1 人赴华年份不详。

表三：前赴各地新西兰海外传教士的人数与比例（截止至 1939 年）

	国家/地区	人数 (%)		国家/地区	人数 (%)
亚洲 (小计 = 514)					
1	印度	270 (26%)	6	新加坡	5 (0.5%)
2	中国	196 (19%)	7	韩国	1 (0.1%)
3	马来亚	26 (2.5%)	8	苏门答腊	1 (0.1%)
4	日本	9 (0.9%)	9	泰国	1 (0.1%)
5	锡兰	5 (0.5%)			
非洲 (小计 = 112)					
10	苏丹	25 (2.4%)	19	德兰士瓦	2 (0.2%)
11	南罗得西亚 (今津巴布韦)	21 (2%)	20	东非	2 (0.2%)
12	埃塞俄比亚	15 (1.4%)	21	乌干达	2 (0.2%)
13	刚果	14 (1.3%)	22	坦噶尼喀	1 (0.1%)
14	埃及	9 (0.9%)	23	蓬多兰	1 (0.1%)
15	尼日利亚	8 (0.8%)	24	乍得	1 (0.1%)
16	肯尼亚	6 (0.6%)	25	西非	1 (0.1%)
17	南非	6 (0.6%)	26	厄立特里亚	1 (0.1%)
18	中非 (刚果除外)	6 (0.6%)	27	赞比亚	1 (0.1%)
太平洋诸岛 (小计 = 331)					
28	所罗门群岛	113 (11%)	35	澳大利亚	9 (0.9%)
29	斐济	73 (7%)	36	新不列颠岛	8 (0.8%)
30	新赫布里底群岛 (今瓦努阿图)	58 (5.6%)	37	新几内亚岛	6 (0.6%)
31	巴布亚	23 (2.2%)	38	班克斯岛 (瓦努阿图)	3 (0.3%)
32	诺福克岛	15 (1.4%)	39	洛亚蒂群岛	3 (0.3%)
33	萨摩亚群岛	9 (0.9%)	40	其他	2 (0.2%)
34	汤加	9 (0.9%)			

美洲 (小计 = 132)					
41	玻利维亚	41 (4%)	48	亚马孙	3 (0.3%)
42	阿根廷	32 (3.1%)	49	英属圭亚那	2 (0.2%)
43	巴拉圭	11 (1%)	50	墨西哥	2 (0.2%)
44	乌拉圭	11 (1%)	51	智利	2 (0.2%)
45	巴西	10 (1%)	52	古巴	1 (0.1%)
46	秘鲁	7 (0.7%)	53	美国	1 (0.1%)
47	牙买加	3 (0.3%)			
欧洲和中东 (小计 = 22)					
54	巴勒斯坦	13 (1%)	57	荷兰	2 (0.2%)
55	波斯	3 (0.3%)	58	黎巴嫩	1 (0.1%)
56	塞浦路斯	2 (0.2%)	59	阿尔及利亚	1 (0.1%)
人数总计 = 1038 ^①					

表四：不同时期新西兰传教士赴华人数及比例 1850 - 1949

时期	新西兰海外传教士总人数	增长率	新西兰赴华传教士总人数	增长率	该时期赴华传教士占赴华传教士总人数比例	赴华传教士人数占该时期新西兰海外传教士总人数比例
1850 - 1889	39	--	1	--	0.4%	2.6%
1890 - 1899	138	--	19	--	0.8%	14%
1900 - 1909	147	6.5%	34	79%	14%	23%
1910 - 1919	146	-0.7%	41	21%	17%	28%
1920 - 1929	253	73%	49	20%	20%	19%
1930 - 1939	305	21%	52	6%	21%	17%
1940 - 1949	--	--	41	-21%	17%	--
赴华年份不详	10		5		2%	--
总数/平均数	1038		243			年平均数 17%

(责任编辑: 袁朝晖)

① 传教士人数总计少于各国家地区传教士人数和各洲人数小计总和与原因在于: 有的传教士先后前往几个国家或地区传教, 所以被多次计算, 而人数总计不重复计算人数。